

广州（清远）产业转移工业园 国土规划和环境保护局

广清环影字〔2020〕1号

关于清远市骏达塑胶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件 PC 拉杆箱、2000 万件塑料制品、 100 万件五金制品重大变更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清远市骏达塑胶科技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的《清远市骏达塑胶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件 PC 拉杆箱、2000 万件塑料制品、100 万件五金制品重大变更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审查，现批复如下：

一、根据环境影响评价结论，从环境保护角度，我局同意你公司报送的清远市骏达塑胶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件 PC 拉杆箱、2000 万件塑料制品、100 万件五金制品重大变更项目选址在庆昇公司以北，大浪公司以南的地块建设。

清远市骏达塑胶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件 PC 拉杆箱、2000 万件塑料制品、100 万件五金制品重大变更项目总投资 11000 万

元，其中环保投资 311 万元，总占地面积 18177.26m²（主要变更内容包括：建设项目的性质、生产规模、生产工艺、厂房功能和环评环保设施变动等）。采用熔融挤出、注塑、抛丸、喷漆等工序 100 万件 PC 拉杆箱、2000 万件塑料制品、100 万件五金制品。

二、根据报告表的评价结论，项目按照报告表中所列的性质、规模、地点进行建设，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并确保污染物排放稳定达标的前提下，其建设从环境保护角度可行。项目建设和运营中应按下列要求落实各项防治污染措施和生态保护措施，使本项目对环境的影响降到最小。

（一）废水治理措施和要求

1、项目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排放至市政雨水管网，最终汇入乐排河；员工生活污水（含食堂污水 4320t/a）经三级化粪池、隔油、隔渣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由广清产业园污水处理厂处理。污染物排放浓度应满足广清产业园污水处理厂的接纳标准（ $\text{COD}_{\text{Cr}} \leq 500 \text{ mg/L}$ 、 $\text{BOD}_5 \leq 250 \text{ mg/L}$ 、 $\text{SS} \leq 250 \text{ mg/L}$ 、 $\text{NH}_4\text{-N} \leq 25 \text{ mg/L}$ 、 $\text{TN} \leq 40 \text{ mg/L}$ 、 $\text{TP} \leq 5 \text{ mg/L}$ 、 $6 \leq \text{PH} \leq 9$ ）。

2、项目生产废水主要为水喷淋装置和水帘柜产生的废水，更换废水收集后交有相应资质机构进行处理，生产废水不外排。

（二）废气治理措施和要求

1、项目注塑和印刷工序（厂房 1、厂房 2）产生的挥发性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由“水喷淋+UV 光解装置+活性炭吸

附装置”处理，达标后引至 26m 高排气筒排放。项目注塑和印刷工序（厂房 3）产生的挥发性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由“UV 光解装置+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达标后引至 26m 高排气筒排放。项目喷涂工序（厂房 3）产生的挥发性有机废气，经强抽风收集后，经“水帘柜+UV 光解+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达标后引至 26m 高排气筒排放。项目喷涂工序（厂房 4）产生的挥发性有机废气，经收集并由水帘柜处理后，汇同注塑和固化废气，经“UV 光解+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达标后引至 26m 高排气筒排放。

注塑废气排放速率及浓度应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的要求；印刷废气排放速率及浓度应满足广东省《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的要求；喷涂废气和固化废气排放速率及浓度应满足广东省《家具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4-2010）标准的要求。

2、项目焊接工序产生的焊接烟尘，经自然通风和机械通排风后，呈无组织排放。焊接烟尘排放浓度应满足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的要求。

3、项目喷粉工序产生的静电喷粉粉尘，经设备自带的“粉尘滤芯过滤系统”处理后，呈无组织排放。粉尘排放浓度应满足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无组织排放

浓度限值的要求。

4、项目破碎工序产生的破碎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呈无组织排放。破碎粉尘排放浓度应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9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的要求。

5、食堂炉灶应使用液化石油气，烹饪油烟应经高效油烟机处理后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试行），通过排气筒引向26米高空排放。

（三）噪声防治措施和要求

项目应合理布局各生产设备，加强设备管理，对生产设备定期检查维护，加强设备日常保养，及时淘汰落后设备；加强员工操作的管理，合理安排生产时间，制定严格的装卸作业操作规程，确保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四）固体废弃物处理措施和要求

1、按照分类收集和综合利用的原则，落实固体废弃物的综合利用和处理处置设施，防止造成二次污染。

2、员工办公生活垃圾应分类收集，并委托环卫作业单位清运。

3、废纸箱、废塑料包装袋、塑料边角料、废烫金纸的卷筒属于一般固体废物，应当交由专业的回收公司或生产厂家回收利用，同时贮存场所应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

制标准》(GB18599-2001、2013 年修改)的要求规范建设和维护使用。

4、废机油、废紫外灯管、废活性炭、水帘柜及水喷淋装置更换废水等属于危险废物,应当交由相应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理,同时贮存场所应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 及 2010 年、2013 年修改单)的要求规范建设和维护使用。

(五) 风险防范及事故处理措施

应加强环境监督管理,配备足够消防事故应急设施、器材。按有关规定存放各物质。应按照规定制定管理制度和应急预案,并应采取有效措施防范应对环境污染事故发生。

(六)应设专职人员负责本项目的环境管理工作,建立健全环境管理制度,确保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转,杜绝污染物超标排放。应妥善处置危险废物并承担监督责任,防止造成二次污染。

(七)应按国家及省、市有关规定设置排污口。

(八)建设、施工单位均应加强管理,切实采取措施防止水土流失。同时应文明施工,按规定时间作业,并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扬尘、噪声、污水及固体废弃物造成环境污染及扰民。

三、本项目外排废水化学需氧量、氨氮排放总量控制在 0.972 吨/年以内、0.099 吨/年以内。项目产生挥发性有机废气的排放总量控制在 1.121 吨/年以内。项目投产前重新核定排放总量。

四、以后国家或地方颁布新标准、行业新规定时，按新标准、新规定执行。如涉及污染物排放总量时，相应调整总量控制指标。

五、项目环保投资纳入工程投资概算并予以落实。

六、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的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七、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并委托有相应资质的单位设计、施工环保设施。

八、如遇到雾霾天气或大气流通性差、项目产生的恶臭气体影响到周边环境和居民等情况，企业须采取暂时减产或停产措施，以减轻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附件：清远市骏达塑胶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件 PC 拉杆箱、2000 万件塑料制品、100 万件五金制品重大变更项目主要生产设备及原辅材料一览表



(此页无正文)

公开方式：免于公开

抄送：清远市生态环境局及清城分局，广清产业园管委会党政办，
广清产业园综合协调执法局，广清产业园经济发展局。

广清产业园国土规划和环境保护局

2020年1月7日印发

附件：清远市骏达塑胶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件 PC 拉杆箱、
2000 万件塑料制品、100 万件五金制品重大变更项目
主要生产设备及原辅材料一览表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变更前（台）	变更后（台）
1	注塑机	80-1600t	40	65
2	吸塑机	20-28 寸	20	20
3	造粒机	150mm	4	4
4	干燥机	1t	1	4
5	干燥机	50kg-200kg	2(原环评为“烤炉”)	61
6	挤出机	70mm	2	10
7	挤板机	150mm	3	6
8	吹瓶机	/	0	30
9	喷涂线	/	1（原环评为“喷枪”）	4
10	丝印机	/	0	25
11	破碎机	/	2（原环评为“粉碎机”）	8
12	打钉机	/	20	20
13	车缝机	/	20	50
14	冲床	/	0	20
15	切割机	/	4（原环评为“锯边机”）	3
16	钻床	/	2	3
17	电焊机	/	0	3
18	碰焊机	/	0	4
19	粉箱	2530*2650*2150	0	1
20	烤箱	320*2000*2600	0	1

项目原辅材料用量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变更前	变更后	变化量
1	ABS 塑料粒	t/a	200	1200	+1000
2	PP 塑料粒	t/a	200	1000	+800
3	PC 塑料粒	t/a	100	600	+500
4	PE 塑料粒	t/a	0	600	+600
5	PVC 塑料粒	t/a	0	300	+300
6	PET 塑料粒	t/a	0	1000	+1000
7	PU 塑料粒	t/a	0	50	+50
8	钢管	t/a	1000	3000	+2000
9	铝管	t/a	300	500	+200

10	铝合金	t/a	100	100	不变
11	零件（螺丝、拉链）	t/a	20	10	-10
12	牛津布（里布）	m ² /a	20 万	10 万	-10 万
13	色母粒	t/a	10	20	+10
14	润滑油	kg/a	2	3	+1
15	脱模剂	kg/a	2	3	+1
16	弹性漆（树脂、固化剂、稀释剂）	t/a	2.7	0	-2.7
17	水性油墨	t/a	0	4.5	+4.5
18	油性油墨（聚酯油墨）	t/a	0	0.5	+0.5
19	环氧树脂粉末涂料	t/a	6.3	25	+18.7
20	水性漆	t/a	0	57.78	+57.78
21	UV 光油	t/a	0	9.01	+9.01
22	烫金纸	t/a	0	0.1	+0.1
23	无铅焊材	t/a	0	0.5	+0.5